

二、醫法論壇

本署為提供醫界與法界之溝通交流平台，建立彼此良性互動，共創醫、病、法界三贏之局面，於106年3月16日與屏東縣政府衛生局、屏東縣醫師公會、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屏東分會，假屏東基督教醫院共同舉辦「第一屆屏東醫法論壇」，討論醫療糾紛刑事案件統計及訴訟程序、醫療糾紛案例、多元雙向醫療爭議調處機制等議題，約150餘人與會，成效良好，迴響熱烈，又於107年3月15日邀集屏東縣政府衛生局、屏東縣醫師公會等單

位，假東港安泰醫院共同舉辦「第二屆屏東醫法論壇」，另由協辦單位三軍總醫院澎湖分院、恆春基督教醫院及義大醫療財團法人義大醫院以即時視訊方式同步參加，共約200餘人與會。第一場座談係以中醫醫療糾紛為例，討論醫療刑事案件中因果關係之認定，第二場座談則以冠狀動脈繞道手術後疑似肺動脈栓塞死亡之案例，討論醫療的高風險性與不確定性，以及甫修正通過之醫療法第82條規定。



第一屆屏東醫法論壇



主辦單位：臺灣屏東地方法院檢察署
屏東縣政府衛生局
屏東縣醫師公會
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台灣屏東分會

承辦單位：屏東基督教醫院

協辦單位：三軍總醫院澎湖分院、恆春基督教醫院

研習日期：2017年3月16日

研習地點：屏東基督教醫院

第二屆屏東醫法論壇



主辦單位：臺灣屏東地方法院檢察署、屏東縣政府衛生局
屏東縣醫師公會

承辦單位：安泰醫療社團法人安泰醫院

協辦單位：三軍總醫院澎湖分院、恆春基督教醫院、義大醫療財團法人義大醫院

時間：2018年3月15日

地點：安泰醫療社團法人安泰醫院

第一屆屏東醫法論壇

目錄

壹、議程表	1
貳、序	2
臺灣屏東地方法院檢察署檢察長	2
屏東縣醫師公會理事長	4
參、淺談醫療糾紛刑事案件統計及訴訟程序	6
肆、屏東醫療財團法人屏東基督教醫院醫療糾紛案例	20
伍、屏東縣多元雙向醫療爭議調處機制	32

第二屆屏東醫法論壇

目錄

壹、議程表	1
貳、序	2
臺灣屏東地方法院檢察署檢察長	2
屏東縣政府衛生局局長	4
屏東縣醫師公會理事長	6
參、醫療刑事案件中因果關係之認定——以中醫理線減重醫療糾紛為例	7
肆、醫療法八十二條修正案通過——醫師就高枕無憂了嗎？	15

醫法論壇舉辦經過

主任檢察官／吳宇軒

主任檢察官／劉慕珊

民國 105 年 7 月 19 日，南臺灣的夏天依舊是艷陽高照的酷暑，熱情的陽光恣意的揮灑在國境之南的屏東土地上，本署林錦村檢察長到署上任後，即對於屏東縣全境的風土民情有所了解，除了認識到本署檢察官對於國土、環境保護、選舉查察、重大刑案等刑事案件之偵辦有著優良的傳統外，亦冀望檢察官與外界之傑出團體有著良性之互動與交流，深化檢察官優異之辦案績效帶給外界正面、深度的良好印象。

恰好，醫療糾紛之案件一直以來即深深地牽動醫界、法界彼此間的認知與矛盾，乃至於病人家屬及一般人民之生活感受。有鑑於此，林錦村檢察長深刻感覺到醫界、法界雙向溝通，彼此相互了解之重要性，隨即著手催生第一屆屏東醫法論壇之生。並指示本署吳宇軒主任檢察官迅速規畫屏東醫法論壇，吳宇軒主任檢察官承林錦村檢察長之命後，立即與轄內屏東縣醫師公會、屏東縣政府衛生局、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屏東分會等各機關團體聯繫，旋即獲得屏東縣醫師公會鄭英傑理事長、屏東縣政府衛生局薛瑞元局長、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龍應達主任委員、李昭仁董事（現任屏東縣政府衛生局局長）等各機關團體首長之熱烈迴響，議定由本署及屏東縣醫師公會、屏東縣政府衛生局、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屏東分會為主辦單位，屏東基督教醫院為承辦單位，三軍總醫院澎湖分院、恆春基督教醫院為協辦單位。於是第一屆屏東醫法論壇之籌備及召開，就在歷次籌備會議的緊鑼密鼓中逐漸展開。第一屆屏東醫法論壇經過 3 次籌備會議籌辦，第 1 次籌備會議於 106 年 1 月

9 日在屏東縣醫師公會召開，第 2 次籌備會議於 106 年 1 月 16 日在本署召開，第 3 次籌備會議於 106 年 2 月 13 日在屏東基督教醫院召開，籌備過程中，屏東縣醫界展現極大之向心力及使命感，屏東縣政府衛生局、縣境內和大醫院均派員參與籌備會議，甚至多家醫院均由院長、副院長親自參與，屏東基督教醫院范思善副院長、承辦人高承志專員、屏東縣醫師公會鄭英傑理事長、江俊毅常務監事、羅隆仁醫師、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屏東分會李昭仁董事、安泰醫院蔡宗昌總院長、屏安醫院黃文翔院長、屏東縣政府衛生局周宗賢科長等人，均詳細參與討論擘劃整個醫法論壇之召開細節。屏東基督教醫院更提供本次醫法論壇絕佳的會議場地，動員院內行政人員襄助整個醫法論壇之順利舉行。

經過一連串的籌備會議之後，終於在 106 年 3 月 16 日下午 1 時 30 分，假屏東基督教醫院舉辦第一屆醫法論壇，屏東地區之檢察官、法官、律師、醫師及其他醫事人員均踴躍參與，共計 150 餘人與會，另由協辦單位三軍總醫院澎湖分院及恆春基督教醫院以即時視訊方式同步參加會議。本署由林錦村檢察長率同主任檢察官及檢察官共 26 人出席。本次論壇就醫療糾紛刑事案件統計及訴訟程序、醫療機構醫療糾紛案例之經驗分享、屏東縣多元醫療爭議調處機制等議題，由本署林錦村檢察長、屏東基督教醫院范思善副院長、屏東縣醫師公會鄭英傑理事長分別擔任主持人，並由屏東基督教醫院范思善副院長、屏東縣政府衛生局薛瑞元局長、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莊鎮遠庭長、安泰醫院蔡宗昌總院長、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屏東分會李昭仁董事及本署陳韻如主任檢察官等人擔任主講人、與談人，就議題內容進行介紹。會末進行綜合座談，與會來賓踴躍發言，就醫療行為特性、醫事鑑定責任比例、醫師注

意義務、醫療裁量空間、爭議調處機制等問題，熱烈交流達到充分溝通之效果。

由於第一屆醫法論壇舉辦之成效良好，當時及會後之檢討即有繼續舉辦之共識，林錦村檢察長乃指示吳宇軒主任檢察官規劃第二屆屏東醫法論壇，吳宇軒主任檢察官即聯繫屏東縣醫師公會、屏東縣政府衛生局、安泰醫療社團法人安泰醫院共同籌辦，於106年6月13日在屏東縣醫師公會召開第1次籌備會議，議定由本署及屏東縣醫師公會、屏東縣政府衛生局為主辦單位，安泰醫院為承辦單位，三軍總醫院澎湖分院、恆春基督教醫院、義大醫療財團法人義大醫院為協辦單位，並決定因第一屆已就醫療糾紛刑事案件訴訟程序、醫療爭議調處機制加以介紹，此次議程乃以案例研討為主，期藉由討論實際發生之個案，使醫界更瞭解司法機關如何採證、認事與用法，法界則可更加理解醫療服務特性，在個案判斷上將更臻正確與合理，進而獲得醫病雙方之信賴。嗣後因職務調動之故，本署規劃醫法論壇之業務由劉慕珊主任檢察官承接，續於106年11月7日在東港安泰醫院召開第2次籌備會議、107年1月12日在本署召開第3次籌備會議，除檢討第一屆醫法論壇須補強、修正之處外，並討論醫法論壇召開之相關細節，歷經數次籌備會議，屏東縣政府衛生局李昭仁局長、周宗賢科長、屏東縣醫師公會鄭英傑理事長、江俊毅常務監事、安泰醫院蔡宗昌總院長、承辦人謝育光管理師、屏東基督教醫院高承志專員等人共同參與籌劃，及安泰醫院以其人力、場地、院內資源大力支持協助，第二屆屏東醫法論壇終得以順利於107年3月15日下午2時，假東港安泰醫院舉辦。

第二屆屏東醫法論壇亦獲得屏東地區醫界、法界熱烈參與，共計200年與會，另由協辦單位三軍總醫澎湖分院、恆春基督教醫院及

義大醫院以即時視訊方式同步參加，本署由林錦村檢察長率同本署主任檢察官及檢察官共21人出席。林檢察長於開場致詞時開宗明義表示：將本屆日期訂於前屆前一日，含有每屆論壇醫界與法界專業更精進、醫病關係更和諧等寓意。此次論壇以案例以案例研討為主，第一場座談係以中醫醫療糾紛為例，討論醫療刑事案件中因果關係之認定，第二場座談則以冠狀動脈繞道手術後疑似肺動脈栓塞死亡之案例，討論醫療的高風險性與不確定性，以及甫修正通過之醫療法第82條規定，最後則進行綜合座談，由本署林錦村檢察長、屏東縣政府衛生局李昭仁局長、屏東縣醫師公會鄭英傑理事長、安泰醫院蘇清泉榮譽院長分別擔任主任持人，並由臺灣屏東地方法院吳進寶院長、安泰醫院蔡宗昌總院長、屏東基督教醫院余廣亮院長、寶建醫院黃裕堯院長、本署林俊傑主任檢察官、顏偉哲主任檢察官分別擔任主講人、與談人，就上述議題內容進行座談。過程中與會來賓踴躍發言，就醫療法第82條及相關之醫療注意義務、醫療常規、醫療水準、臨床專業裁量於司法及醫療實務上認定、適用等問題、醫療糾紛調解前鑑定之可行性、如何降低醫病對立糾紛、及醫界與法界認知上差異充分交流，熱烈討論，確實達到論壇促進醫、法良性溝通之目的。

在本署林錦村檢察長之倡議、指導與屏東縣界之共同努力之下，屏東醫法論壇開啟了醫法交流之大門，第一、二屆均圓滿順利舉行，亦有良好之成效，期許屏東醫法論壇能持續舉辦，提供法界及醫界良性對話交流之平台，一同創造醫療、司法及社會三贏之局面。